

唐宋八大家(下卷)

亿兵 丽奇 主编

黑龙江人民出版社

书 名：唐宋八大家(下卷)

作 者：亿兵 丽奇

出版社：黑龙江人民出版社

出版日期：2002

ISBN：7-207-05385-1

中图分类号 I207.227.42

定 价：39.80



俱怀逸兴壮思飞
欲上青天揽明月

李 白

——才华横溢的诗仙



一、李白的一生

李白,是我国千百年来家喻户晓的大诗人。人们常常在幼儿时代,就从父母口中学会背诵他那首脍炙人口的绝句:“床前明月光,疑是地上霜。举头望明月,低头思故乡。”(《静夜思》)即使是许多不识字的人,也从道听途说中,知道他是“斗酒诗百篇”的天才。至于历代的读书人,自然更不必说,无人不知,甚至对他由衷崇拜。

李白的确是才华杰出的诗人。他和同时代的杜甫齐名,合称“李杜”,被人们分别尊为“诗仙”和“诗圣”,是我国古代诗坛上最光辉耀眼的两颗明星。比他们出生晚一些的、生活在中唐的著名文学家、诗人韩愈,便曾写诗赞扬他们说:“李杜文章在,光焰万丈长!”(《调张籍》)

然而,李白的生活道路并不顺畅,他和杜甫一样,志在经世的远大抱负,终生无法施展,这是他深感遗憾的。

巴山蜀水 孕育英才

李白祖籍陇西成纪。隋朝末年,他的先人获罪流徙西域。武后长安元年(701),李白生于今中亚的碎叶城。中宗神龙元年(705)五岁时,随他的父亲迁回内地,在蜀中绵州昌隆县(后因避唐玄宗李隆基讳改名彰明县,即今四川省江油县)定居。

据说,李白出生的前夕,他的母亲梦见长庚星(即太白星),故以“白”为名,又以“太白”为字。清人王琦认为李白所以自号“青莲居士”,是因为喜欢青莲花洁净超俗的缘故。他说:“青莲花出西竺(印度),梵语谓之优钵罗花,清净香洁,不染纤尘。太白自号,疑取此义。”而不认同李白“生于彰明之青莲乡,故号青莲”的说法,因为“青莲乡”原为“清

廉乡”，“疑后人因太白生于此，故易其字作青莲耳”。（《李太白全集·年谱》）

李白的父亲李客，大概是在西域发了大财的富商。他回到蜀中后，只在彰明县的清廉乡过着隐居生活，不求仕进。李客虽然是位商人，但却很重视对儿子文化知识的培养教育。我们从李白所谓“五岁诵六甲（“六”读lù，“六甲”即甲子、甲戌、甲申、甲午、甲辰、甲寅），十岁观百家”（《上安州裴长史书》）的自叙中可以看出，他从小便已博览群书，广泛接触了诸子百家的书籍。在一首诗（《赠张相镐二首》之二）中，他又说：“十五观奇书，作赋凌相如（司马相如）”，可见他少年时代不仅已很博学，而且在文学创作上表现了令人惊异的才华。

人们总是把李白和天才联系在一起。毫无疑问，李白确是一位天资聪颖、才华卓绝的诗人，但他的成功未尝不得力于勤奋。如果不是从青少年时代起便勤奋读书学习，打下了深厚的基础，他也是不可能在诗歌创作上取得那样杰出的成就的。据说，由于李白小时候便活泼好动，在私塾里读书不耐寂寞，常常逃学游玩。虽然因此屡受父亲的训斥，但毛病总改不了。后来，有一天他又逃学来到村外的小溪边玩，看见一位满头白发的老妈妈蹲在溪旁，手握一根很粗的铁杵，使劲地在一块石头上磨。李白觉得很奇怪，问她干什么。老妈妈说，是为了磨一根绣花针。李白越发感到不可思议，他不禁又问道：“这么粗的铁杵，老妈妈你要磨到什么年月才能变成针呢？”老妈妈继续边磨边回答说：“小娃子，别看铁杵粗，可是磨一天就会细一点，只要我不断磨下去，总有一天会把它磨成针的。”李白被老妈妈的信心和精神深深感动了，从此不再逃学，读书学习非常勤奋。这就是所谓“只要功夫深，铁杵磨成针”的故事。这故事只是民间传说，未必实有其事，但却曲折地反映了中国老百姓对天才的看法，他们并不认为天才就是生而知之的，也是需要努力学习的。是的，“天才就是勤奋”的观点虽不免过于片面，但天才的产生毕竟离不开勤奋，这也是颠扑不破的真理。事实上，包括李白在内的一切从古至今的所谓天才人物，无不是天赋聪明加后天勤奋的结果。

唐玄宗开元六年（718）的春天，十八岁的李白离开彰明家乡，特地到梓州去拜访一位名叫赵蕤的博学的隐士。赵蕤字太宾，原本是具有



远大政治抱负的人，但因屡试不第，无法通过从政实现经世济民的大志，于是归隐山林。赵蕤任侠有气，对古人合纵连横的学问很有研究，还写过一部谈王霸之学的《长短经》。由于州县举荐，朝廷屡次征召他出来当官，但他觉得自己岁数已大，不肯应召出山，故人们都称他“赵征君”。

当时赵蕤已五十多岁，李白才十八岁，但二人意气相投，一见如故，成了忘年交。李白留在赵蕤隐居的长平山，一面向他学习经世致用的学问，一面静下心来读书，过着与世隔绝的清苦生活。

经过两年的刻苦读书学习，李白的学业大有长进。唐代风气，想要通过科举考试猎取功名的士子，在应考之前，往往喜欢带着自己的诗文出游，拜谒当时的社会名流或达官贵人。因为一旦获得他们的赏识，并为之延誉，就更容易被考官选中，得以金榜题名。这就是所谓“一登龙门，声价十倍”的好处。李白虽然不愿意像一般士子那样，通过科举考试谋求高官厚禄，而是胸怀大志，希望像古时候具有特立独行的名相贤臣似的，以杰出的才能辅佐君王治理天下，干出一番轰轰烈烈的事业，但这也离不开有力者的推荐和引见，所以他也想通过出游，寻找这样的机遇。

唐玄宗开元八年(720)，李白已二十岁了。他辞别恩师赵蕤下山，开始在蜀中漫游。

有一天，在离成都约四十里的新都，李白听说礼部尚书苏颋，奉命出任益州大都督府长史路经此地，正在驿亭休息。苏颋是当时赫赫有名的人物，和兵部尚书燕国公张说一起，被称为“燕许大手笔”。李白喜出望外，觉得这是“毛遂自荐”的好机会，便立即到驿亭投刺求见。

苏颋展阅了李白呈交的“行卷”(一篇《明堂赋》和一篇《大猎赋》)，见他年纪很轻能写出这样有内容、有文采的作品，已感到惊异，又见他器宇不凡，一表人才，更是满心欢喜，转身对僚属说：“这位青年很有才华，你们看他下笔千言，洋洋洒洒，不同凡响，虽然风骨未成，但文采可观，如果进一步用功的话，将来不难与西汉辞赋家司马相如并驾齐驱哩。”苏颋又对李白勉励一番，然后嘱咐他先到成都馆驿住下，等候自己到任后再给朝廷上表推荐。

当苏 进入内室休息,李白尚未离去时,从成都前来迎接苏 的都督府官员,便盘问起他来。在知道他并非出身朱门世家,而是商人子弟后,便大声呵斥他未经许可,冲撞长史大驾,让驿卒把他轰出驿亭。原来封建社会里,“士农工商”,商人位居四民之末,社会地位很低,甚至规定不许穿绸骑马。到了唐朝虽然放宽了禁令,地位有所改善,但在思想保守的官僚眼中,仍然被看做贱民。

李白岂是那种逆来顺受之人,何况他从父亲口中,早已知道自己是西汉飞将军李广的后裔,凉武昭王李 的九世孙,与唐王室同宗(唐朝皇帝自称是李 的后代),所以无端受此污辱,又不便公开身份(他父亲李客是偷偷地从碎叶城迁回内地的),心中十分恼火。依着他的脾气,起码要给那狗官两个耳光,教训教训。但他担心争吵打斗起来,对于厚待自己的苏 面子上过不去,也容易给对方污蔑“工商贱民,不讲礼法”以口实,只好压着怒火,回头瞪了一眼那官僚,大步流星走出驿亭,跃马扬鞭朝成都奔去。

李白在成都住下后,希望大都督府早日传来佳音。谁知一个月过去了,消息全无。他去了几次都督府,想探听点消息,最好能再见长史大人一面。然而警卫森严,每次都被挡在门外。

在等待消息闲着无聊的日子里,为了消愁解闷,李白游览了成都城内外许多名胜古迹:武侯祠、隋蜀王杨秀建的散花楼、汉司马相如的古琴台和扬雄故居,等等。

有一天,李白到城外的锦江边散步,偶然碰上几个地痞流氓正在对江边濯锦的一群妇女,一面说些污言秽语,一面动手动脚。他见状大怒,厉声制止。流氓们看他一个书生模样的小青年,竟胆敢妨碍他们干的“好事”,一齐对他破口大骂。有两个家伙还舞刀弄棒地要对他大打出手。他们哪里知道李白并非手无缚鸡之力的书生,他从小不但学文,而且习武,尤其喜欢剑术。无论在家里读书,还是随赵蕤在长平山隐居时,他都每天练习击剑,风雨不误;外出漫游,也剑不离身。魏颢《李翰林集序》说他“少任侠,手刃数人”,便可见他曾经路见不平,拔刀相助。他自己也说:“十五好剑术,遍干诸侯。”(《上韩荆州书》)又说:“结发未识事,所交尽豪雄……托身白刃里,杀人红尘中。”(《赠从兄襄阳少府



皓》)他怎会把几个张牙舞爪的地痞流氓放在心上?只见他从腰间倏地拔出宝剑,左挡右刺,一阵挥舞,就把那两个坏蛋杀得带伤逃跑,其他流氓也吓得抱头鼠窜。李白目睹他们的狼狈相,不禁哈哈大笑。路过的行人,无不为了他的见义勇为叫好。他担心自己走后,流氓们再来骚扰,把妇女们一直护送回家,才返回驿馆。

李白回到驿馆后,从帮助打听消息的朋友口中得知,虽然苏 赏识他的才学,准备把他作为人才向朝廷推荐,但由于都督府好几个顽固保守的官僚反对,苏 孤掌难鸣而将此事搁置下来。他不愿意继续留在成都浪费时间,便立即返回家乡。

回乡后,李白没有忘记苏 “广之以学”的教诲,特地到远离城市的匡山大明寺居住,埋头读书学习。他准备三四年后,待学习有成,再出三峡,离开蜀中,到大江南北漫游、交友,为实现自己的远大政治抱负寻求机遇。

仗剑去国 辞亲远游

唐玄宗开元十二年(724)的春天,二十四岁的李白,告别父母,离开昌明县清廉乡,开始了他计划中的漫游。

上次出游因在成都耽搁过久,李白未能到峨眉山去。他想,如果在离开蜀中前,不能对“峨眉天下秀”的传誉亲身体验一番,那该多么遗憾啊!再说作为蜀人,将来远方的朋友问起峨眉山时,自己一无所知,也说不过去吧。于是,他取道直奔峨眉山而去。

峨眉山在峨眉县西南十余里。因山势逶迤,远看像女人细长美艳的蛾眉而得名。主峰万佛顶海拔三千米,山脉峰峦起伏,重岩叠翠,雄秀幽奇,景色绝佳。山上寺庙为东汉年间创建,后历代均有增修。其初流行道教,佛教继起,尤为兴盛。与浙江普陀山、安徽九华山、山西五台山,合称佛教四大名山。

本来,李白外出漫游既有政治目的,即寻找能赏识他这匹“千里马”的“伯乐”,同时,也有文化上的追求。唐代皇帝认道教创始人李耳(老子)为同宗,尊道教为国教。“上有所好,下必甚焉”,故上至达官贵人,

下至平民百姓，信奉道教的很多。李白也沾染了这种社会风气。虽然他未必是虔诚的信徒，只是像某些骚人墨客那样有此雅兴，但却喜欢游仙访道，与道士交友。他隐居匡山大明寺读书时，有一次访问山中的道士未遇，还写过一首题为《访戴天山道士不遇》的五言律诗（戴天山即匡山）。所以，他这次特地登临峨眉山，除了寻幽探胜，尽情享受大自然的美景，为作诗搜集素材外，还访问了从山麓的报国寺到主峰万佛顶沿途的主要寺庙。

在李白看来，他这次游览峨眉山最大的收获不是别的，而是在一位新结识的和尚处，读到了寺里收藏的《陈子昂集》。陈子昂是蜀中的前辈诗人。李白从前读过他一些诗文，对他提倡汉魏风骨，反对六朝柔靡诗风，以及通过创作实践，写出《感遇诗》、《蓟州览古》、《登幽州台歌》等开风气之先的力作，宣传他的主张，非常赞赏和钦佩，如今有机会读到他的全集，真是如获至宝，喜出望外。

李白在峨眉山整整住了一个夏天。读者从他的《登峨眉山》一诗中，不难看出他对峨眉山的迷恋。他不仅认为峨眉的奇丽多彩，堪称蜀山第一（“蜀国多仙山，峨眉邈难匹。周流试登览，绝怪安可悉。青冥倚天开，彩错疑画出。”），而且希望通过求仙学道，脱离尘世，在山中过着逍遥自在的神仙生活（“冷然紫霞赏，果得锦囊术。云间吟琼箫，石上弄宝瑟。平生有微尚，欢笑自此毕。烟容如在颜，尘累忽相失。倘逢骑羊子，携手凌白日。”）。

然而，李白对峨眉和游仙的迷恋程度，毕竟没有超过对政治理想的追求。这年秋天，他终于依依不舍地离开峨眉山，从青衣江坐船到嘉州，又从嘉州买舟东下。此时，他虽已看不见峨眉山美丽的身影，但清幽动人的峨眉山月仍时时在他的脑海中浮现。于是，他随口吟出了那首著名的《峨眉山月歌》：

峨眉山月半轮秋，影入平羌江水流。
夜发清溪向三峡，思君不见下渝州。

李白乘舟穿过三峡，沿长江东下。白天，他常常独立船头，欣赏江上风光。望着两岸千姿百态、变幻无穷的山峰，他不禁为大自然鬼斧神



工所创造的奇丽景色而惊叹。后来青山逐渐隐退,两岸是无边无际的荒原,偶然也零星地出现一些人家或小村落。在船出荆门之后,他知道自己正处身于古代楚国的领地,蜀中故乡早已离他很远、很远了。晚上,他躺在船舱里,听着船底下哗啦、哗啦的流水声,他觉得,那江水不就是从远方的故乡流来的么?它不就是带着蜀中的朋友、乡亲的一片深情,不远万里为我送行的么?想着想着,他不禁热泪盈眶地坐了起来,执笔写下那首真挚感人的诗——《渡荆门送别》:

渡远荆门外,来从楚国游。
山随平野尽,江入大荒流。
月下飞天镜,云生结海楼。
仍怜故乡水,万里送行舟。

李白出蜀后计划访问的第一个城市是江陵。它既是荆州的州治,中南地区的政治、文化中心和交通枢纽,又是一座历史名城,历代兵家必争之地。早在一千多年前就是楚国的首都(郢都)所在之地。这里人文荟萃,市井繁华,为中南之冠。李白到达江陵后,在一位蜀中好友吴指南的导引下,游览了江陵许多名胜古迹,观光了繁华的街市。吴指南还告诉了李白关于道教大师司马承祯正在江陵的消息。原来,司马承祯从五台山来,准备去朝南岳衡山,在路过江陵时稍事休息。据说,司马承祯既得道学真传,精通服饵之术,又十分博学,曾先后被则天女皇和睿宗皇帝召入宫中垂询,并曾被当时玄宗皇帝迎诏内殿供奉,所以他在教内有崇高地位。李白在蜀中时,对他便久已仰慕,如今有此机会,岂肯轻易放过,于是急忙请求吴指南引见。

李白见到司马承祯,向他请教了关于道教创始人老子的学说和其他学问。司马承祯看李白“仙风道骨”,一表人材,谈吐不俗,见解不凡,又虚心好学,可见前途无量。由于心中高兴,他对李白提出的问题都耐心作了详细回答,并给予了热情鼓励。

李白深受启迪,在告别司马承祯回到住处后,一连几天都兴奋不已。在离开江陵后,他还以大鹏鸟自比,以希有鸟比司马承祯,创作了那篇有深长寓意的《大鹏赋》。他觉得自己应该像那“激三千以崛起,向

九万而迅征”的“大鹏鸟”一样，为实现自己远大的政治抱负而奋飞，别辜负司马承祯这“希有鸟”对自己的赏识与鼓励。

这年夏天，李白和吴指南离开江陵，结伴游览洞庭湖。不幸的是，吴指南在途中竟得暴病，不治而死。李白突然失去挚友，无限悲伤。只好买来棺木，把亡友暂时埋葬。三年后，李白还特地回来，将亡友遗骸迁葬于武昌，这已是后话。

吴指南不幸病逝，使李白游洞庭的兴趣索然。他于是离开江陵，继续乘舟东下。

金陵这六朝故都，更是李白久已向往的名城。不过，他到金陵后急于要做的事，并非登临游览，而是干谒，是找一位能赏识他这匹“千里马”的“伯乐”。但不巧得很，由于正碰上玄宗决定到泰山举办封禅大典，以便宣扬唐王朝统治的丰功伟绩，金陵也和全国许多地方官府一样，都在为大典需要的人力、物力作准备，忙得不亦乐乎。所以，李白到金陵后携带“行卷”到处拜谒地方官员和社会名流，几乎都吃了闭门羹，使他大为扫兴。

在这年秋天的一个月夜，李白独自在金陵城西的孙楚酒楼饮酒解闷，站在楼头眺望，万千愁绪，涌上心头。过了一会儿，他便口吟出一首诗来：

金陵夜寂凉风发，独上高楼望吴越。
白云映水摇空城，白露垂珠滴秋月。
月下沉吟久不归，古来相接眼中稀。
解道澄江净如练，令人长忆谢玄晖！

这就是那首题为《金陵城西楼月下吟》的诗。从诗人觉得金陵像一座“空城”，以及自古以来知音很少的感叹（“古来相接眼中稀”）中，可以看出，他对此此次金陵之游是多么失望。

自比大鹏鸟的诗人，虽然青云无梅而郁郁寡欢，但由于他才华出众，如鹤立鸡群，又仗义疏财，挥金如土，许多“金陵子弟”都争着与他结交，他常常和他们在一起登临游览，饮酒赋诗，听歌赏舞，故客中还不算寂寞。当他离开金陵，准备北上扬州谋求发展时，“金陵子弟”们都赶到



江边相送。酒店的吴姬还拿出最好的酒请李白喝。李白十分感动，即兴写了《金陵酒肆留别》以酬谢大家：

风吹柳花满店香，吴姬压酒唤客尝。
金陵子弟来相送，欲行不行各尽觞。
请君试问东流水，别意与之谁短长？

李白到扬州后的干谒，仍然到处碰壁。因为此时泰山封禅大典虽宣告结束，但地方官员和社会名流又忙于庆祝，向皇帝歌功颂德，借以邀宠，哪里有工夫接待他这个在他们心目中不识时务的青年。李白无奈，只幻像在金陵时一样，每日里和朋友们游山玩水，听歌赏舞，饮酒赋诗，以此消愁解闷。

扬州自隋炀帝修运河以来，逐渐发展成东南首屈一指的大都会。这里是漕运的枢纽、贸易的中心。商贾云集，穷极奢华。达官贵人、公子王孙，也喜欢到这里寻欢作乐。昔人有诗云：“千家养女先教曲，十里栽花当种田”；又云：“天下三分明月夜，二分无赖是扬州。”由此可见扬州当时繁华与奢侈的程度了。李白本是喜欢交游之人，受社会风气影响，更是日宴宾客，挥金如土，加上他极富同情心，常常扶贫济困，遇见“落魄公子，悉皆济之”。所以在扬州不到一年，竟“散金三十余万”，几乎花光了从家中带出来的所有旅费。后来，他离开扬州到苏州、会稽等地漫游，在重返扬州时，便已囊空如洗了。这时，从前围着他的许多朋友，都相继离开他。不久，他便病倒了。由于贫病交加，住在旅店中交不上房费，还饱受从前对他点头哈腰的店主的白眼，真是狼狈到了极点。

一天晚上，李白半夜醒来，睡眼惺忪，恍惚看见床前满地铺了一层白霜。及至定神再看，原来是窗外那轮当空明月洒下的皎洁的月光。他不禁想起了离开蜀中时一路追随他的峨眉山月，并深深思念着远在几千里外故乡的父母亲朋。他凄然落泪了，又不禁喃喃自语。过了一会儿，口中便吟出了那首传诵千古的五言绝诗：

床前明月光，疑是地上霜；
举头望明月，低头思故乡。

虽然,李白在扬州结识的新朋,大多是奔他的金钱和吃喝玩乐而来的,但也有少数真诚的朋友。正当他一筹莫展的时候,一位在江都(扬州治所在地)县衙任县丞的姓孟的朋友,就雪中送炭,帮了他的大忙。这位他称为孟少府的朋友,不但替他还清所欠的宿费,还资助他一笔旅费,让他到安州的首府安陆去另谋出路。

孟少府之所以让李白到安陆去谋出路,是别有意图的。原来,他家和安陆的许圜师家是世交。许圜师在高宗朝做过宰相,许圜师的儿子在中宗时做过员外郎。孟少府的祖父、父亲与他们同朝为官,是很要好的同僚。虽然许圜师早已去世,许员外也已致仕(退休),孟少府的祖父、父亲也都已不在人世,但两家仍然保持亲密关系。许员外膝下无子,只有一女,视同掌上明珠。由于择婚太严,以致女儿二十多岁,尚未嫁人。倘是今天,二十多岁的姑娘正是花季,但在从前,便被看做大龄女子了。许员外十分着急,一再拜托至好亲朋,帮忙介绍,答应只要人品好,其他方面不再过高要求。孟少府也是受托之人,从受托那天起,便时刻挂在心上。他虽知道许员外有降格以求的意思,但觉得还是要尽力帮助物色佳婿,以免委屈了才貌双全的许家姑娘,因而耽搁了不少日子。直到和李白萍水相逢,对李白的人品才华佩服得五体投地,才决定为许家介绍。

当孟少府把自己的意图告诉李白时,李白颇为犹豫。他觉得自己尚未建功立业,却忙着成亲,而且是入赘,有违当初出蜀时立下的宏愿。后来经孟少府一再劝说,他仔细想想,总这样到处飘泊,寄人篱下,也不是办法,不如先找个立足之地,再谋发展;何况,听孟少府说,安州都督马公喜欢招贤纳士,倘蒙赏识,向朝廷推荐,出路岂非就不成问题了么?他终于接受了孟少府的建议,前往安陆。

良缘易结 壮志难酬

安陆在扬州的西边。李白离开扬州后,没有直接去安陆,却绕道到陈州拜谒了刺史李邕。李邕是当时名闻天下的书法家、文学家,尤其善作碑颂,当时的达官贵人以及佛寺常以重金求其撰文,倾动一时。李白



显然希望得到他的赏识和提携。然而，他读了李白“行卷”开头的那些具有民歌风格的《杨叛儿》、《长干行》等诸篇之后，却皱起了眉头，认为是不登“大雅之堂”的桑间濮上之音，批评了李白向民间歌谣学习的诗风。李白对这位“久闻大名，如雷贯耳”的文坛前辈感到很失望，便以儒家列为经典之一的《诗经》也收进了大量的民歌为理由进行反驳，然后长揖告辞而去。李邕后来也显然后悔失言了，跟着派人送了一份数量可观的“程仪”到旅店给李白。这使李白倒有点不好意思起来，觉得自己刚才对李邕这位文坛前辈的反驳过于不留情面。收下“程仪”后，他立即写了个便笺交来人带回给主人，表示深切的谢意。

李白离开陈州经过南阳时，顺便到卧龙岗访问了诸葛亮的故居。淡泊名利而雄才大略，由布衣成为蜀汉丞相的诸葛亮，正是李白一向景慕的榜样，他在那里盘桓终日，浮想联翩。他崇拜诸葛亮在隆中时年纪轻轻，便能预见天下三分的远见卓识，羡慕诸葛亮有刘备那样求贤若渴的英主三顾茅庐的机遇，又不禁为自己虽“心雄万夫”、到处干谒，却无人赏识而难过。

李白离开南阳后，特地到襄阳鹿门山拜访在那里隐居的孟浩然。孟浩然是比李白年长的著名诗人，已三十八岁。对远道来访的李白，他热情款待。虽然住在深山，“盘飧市远无兼味，樽酒家贫只旧醅”，吃的是自种的蔬菜，饮的是家酿的薄酒，但二人谈诗论文，以至议论国计民生的大事，可说是意气相投，相见恨晚。

在此期间，孟浩然又介绍他认识正在鹿门山修炼的元丹丘。元丹丘是北魏元氏后裔，少年时代也曾发愤读书，希望争取功名富贵，显亲扬名。后来屡试不第，心灰意冷，才遁入道门，潜心于道家修炼之术。在孟浩然处，李白和他萍水相逢，便一见如故。

元丹丘听李白说要到安陆去，主动提出和他同行，并为他引见安州都督马公。元丹丘与马公是故交，马公过去也曾耳闻李白的诗名，因而对他很热情，待如上宾。那边许员外早已收到孟少府来信介绍李白的情况，所以听说他抵达安陆、住进都督府的消息，马上赶来相见。许员外见李白一表人材，果然与来信所说一样，心中大喜，便通过都督马公帮助撮合，使其早日和女儿成婚。李白终于在这年冬天，入赘到了许

家。

李白成婚后，夫妻恩爱，生活美满。许家上下，也都为能招来这样一位才华出众的上门女婿而高兴，惟有许员外已故胞兄之子许大郎心怀嫉恨。原来，由于许员外只有一个独生女儿，没有儿子，许大郎本以为等妹妹出嫁后，他就是许家全部财产的合法继承人了。不料，偏偏半路上杀出个“程咬金”来。他深恐家财被分，所以十分恼火，视李白为眼中钉，常常故意找茬儿，或者指桑骂槐，冷嘲热讽。李白看在丈人和妻子面上，并不与他计较，干脆住进北寿山许家别墅的读书堂中。那里有丰富的藏书，李白置身其中，就像鱼游大海般舒畅。

尽管如此，许大郎却不善罢干休，继续设法打击李白。本来，安州都督马公十分赏识李白的才华，加上元丹丘的介绍和许员外的拜托，原想把李白作为安州的人才向朝廷举荐的。然而，许大郎却暗中买通贪官李长史，向马公诋毁李白的人品，多方阻挠。李长史是坐地户，在安州颇有势力。俗话说“强龙不压地头蛇”，何况长史虽是副职，却有实权，马公也不愿为了举荐李白得罪他。这样一来，举荐之事终于不了了之。李白很气愤，却无可奈何。

唐玄宗开元十六年（728）春，李白听元丹丘说，孟浩然要到江东旅游，自己也想暂时离开安陆，到外地解解闷，便写信给孟浩然，约他在江夏（今武汉市）会面。李白和孟浩然在江夏见面后，登临游览了黄鹤楼、鹦鹉洲等名胜古迹，共赏大自然的山川美景，一起度过了难忘的十几天，才依依不舍地分手。李白在黄鹤楼前为孟浩然送行，目送好友登上了东去的帆船，直到那一叶孤舟消失在远方的天际。他回到旅舍后，脑子里已酝酿成熟了一首诗，立刻提笔写了下来，这就是那首脍炙人口的七绝《黄鹤楼送孟浩然之广陵》：

故人西辞黄鹤楼，烟花三月下扬州。

孤帆远影碧空尽，惟见长江天际流。

李白从江夏回到安陆后，听说李长史已升迁离开安陆。他一面为官场的黑暗和世道的不公而感叹，一面又为安陆少了一只恶狼而庆幸；特别是听说新调来的裴长史为人正派，又爱惜人才，更感到高兴。果然



不久，裴长史便邀请李白参加都督府举办的宴会，并让李白即席赋诗，又当众大加赞赏。这使李白兴奋不已，重新感到前途有望。

然而，正当裴长史积极准备举荐李白的时候，许大郎却派人到处张贴无头帖子，造谣污陷，影射攻击李白，甚至把帖子塞进长史府中。裴长史虽然人品不错，却是个胆小之人，况且和李白只是新交，并非深知其人，他看了帖子，知是冲李白而发的，便犹豫起来，深恐举荐有错，朝廷怪罪下来，乌纱不保。于是决定放弃举荐，连李白来访也回避不见了。后来，李白虽然给裴长史写了一封洋洋数千言表明心迹的信，并要求长史再接见一次，以便当面申诉雪谤，但所投之信却如石沉大海。

李白因无处申辩而深感悲愤，夫人许氏怕他忧愁成病，便劝他道：如今天子求贤若渴，不怕没有进身之阶，何必非求裴长史荐举不可呢！李白觉得夫人的话很有道理，与其在安陆守株待兔，不如到京城长安碰碰运气，或许能遇见赏识自己这匹“千里马”的伯乐也说不定啊！

开元十八年(730)的夏天，李白由安陆出发，经襄阳、南阳、蓝田等地去长安。由于路途遥远，走了好几个月，抵达长安时已是秋天了。长安是大唐帝国的京城，全国的政治、文化中心，到处是富丽堂皇的朱门大宅，热闹繁华的市肆店铺，车水马龙的通衢大道，寻欢作乐的舞榭歌楼……李白虽初到长安，却无心观赏。他启程前，岳父许员外写了封介绍信交他捎给在朝廷任光禄卿的侄孙许辅乾，托其帮助找一两位达官贵人举荐李白。

李白好不容易找到许府，见到了许辅乾。许辅乾读了叔爷的亲笔信，便让李白先搬到家中住下，再积极为他张罗干谒的事。李白闲着无事，一个人到大雁塔、曲江池等名胜古迹游览。

过了不久，许辅乾果然为李白引见了张。张是当朝右丞相张说的次子、玄宗的爱婿(驸马)，又是从三品的卫尉卿，能写一手漂亮的应制诗文，因而成为皇帝跟前炙手可热的一位红人。张表面上也和他爹似的，爱招贤纳士，其实心胸狭窄。他也曾耳闻李白的诗名，如今亲自接见，发现李白人才出众，不由得心怀忌妒，担心推举给皇上，将来受到重用，反而于己不利。张心里这样想，却装出很热情的样子，先把李白的人品才华夸奖了一番，然后抱歉说：他马上有事要离京外出，

说不定什么时候回来,没有机会见到皇上,怕耽误了李白的前程,劝李白不如找玉真公主举荐;说玉真公主是玄宗最宠爱的亲妹子,金枝玉叶,在皇上面前有求必应,如蒙她赏识和推荐,事无不谐。又说,玉真公主信奉道教,已出家多年,现正在终南山的别馆休养;要是李白同意,他可以立即派人伴送李白前去,求见玉真公主云云。李白听了张 这番花言巧语,信以为真,感激得热泪盈眶,心想:都说张说父子爱才,礼贤下士,果然名不虚传,于是连声感谢张 的栽培。

第二天一早,李白便由张 派给的两位随从引导,骑马向终南山出发,在路上,他一面目不暇给地欣赏沿途幽美的风景,一面兴高采烈地想像玉真公主的推荐将使他如何大展宏图。

然而,李白随那两人骑马来到终南山中所谓玉真公主的别馆时,万万没有料到,那别馆其实久已废弃,院中到处长着野草、苔藓,室内桌椅上满是灰尘,窗前也挂满了蛛网……显然久已无人居住。别说玉真公主不会居住,连自己也难以居住。李白问送他前来的两人是怎么回事。他们回答说,主人只是交代他们把李白送到别馆,便回去复命,其他一概不知。李白大失所望,心知上当,却不明白张 为什么要故意愚弄自己。李白懊丧之余,只好独自骑马下山到附近人家借宿。一位姓斛斯的老汉,热情地留李白在家中居住,还拿出好酒招待。这位自称斛斯山人的隐士,是一位淡泊名利的人,和李白饮到高兴时,又一起吟诗唱歌,使李白忘掉了白天的烦恼。李白在《下终南山过斛斯山人宿置酒》一诗中写道:

暮从碧山下,山月随人归。
却顾所来径,苍苍横翠微。
相携及田家,童稚开荆扉。
绿竹入幽径,青萝拂行衣。
欢言得所憩,美酒聊共挥。
长歌吟松风,曲尽河星稀。
我醉君复乐,陶然共忘机。

李白怕过于打扰斛斯山人,原想住一宿第二天便告辞离去,但斛斯